

#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独立、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现就 2017 年度工作与履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我们不存在以下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1、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 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 4、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 5、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 7、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报告期内，三位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董事会召开的全部会议。在

董事会会议上认真审议议案，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关联交易相关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对募集资金使用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对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对外担保等事项，均发表合乎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意见。

在审议对外投资时，独董重视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要求严格按照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具体制度，进行充分的项目尽调，并要求提交详细的可研报告。

在公司积极配合下，较好发挥了独立董事的应有作用。

### 三、年度履职的重点关注事项

#### （一）关联交易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对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关联交易事项系基于公司正常的需要而发生，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资源、等价、有偿的原则，以及有利于发行人的原则，在定价方面均参照市场定价，定价方式公允，该等关联交易已按照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

本年度存在公司向子公司南京乐惠轻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担保，独立董事认为，上述事项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募集资金使用

公司上市后，根据募投的不同投入进度，需要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独立董事认为，其目的是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在严格遵循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办法》，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对最高不超过 25,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四）对外投资

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8 日《关于公司向 NSM Magnettechnik GmbH 收购 NSM Packtec GmbH 100% 股权的议案》进行认真的审议。三位独董发表非常专业和详尽的意见：

蔡娥娥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收购符合公司专注于液体食品装备的战略布局，在新时代液态食品的智能化发展很有必要，认为上述事项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对此议案投赞成票。

王荣独董的独立意见：

1. 根据董事会提供的资料，本人认为此次收购的收购价格定为 400 万欧元缺乏依据。

截至 2017 年 10 月，标的公司的净资产仅为 2.28 万欧元。标的公司厂房、设备均系租赁。且关键技术自动控制（占设备全部技术的 30%—50%）并非标的公司所有。标的公司每年仅能生产二、三台设

备的能力，研发人员仅一人。也未见标的公司有专利等无形资产的证明。标的公司 2017 年的税前利润预计为 5 万欧元（明显将亏损）。本人认为上述这些足以说明标的公司不值 400 万欧元。

2. 如收购成功，公司可能还将投入巨资用于运营。而所获仅是“预计 Packtec 2019 年实现销售 1000—1100 万欧元，实现净利润约 30 万欧元”（见议案）。即此项目虽投入巨资，但收回成本却不知何年何月。

鉴于以上二点（法律风险前已提示，公司也作了回应，此处不再重复），本人认为不宜以 400 万欧元价格收购。

3. 作为此行业专业人士的公司管理层从行业角度出发，认为此次收购合算，有利公司的长远发展。由于我非本行业的专业人士，我拿不出推翻上述观点的理由，故为慎重起见，对此议案我投弃权票。

独立董事陆建忠的意见：

本次收购尽管缺乏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但鉴于公司管理层对本议案进行的详细说明和解释，本人认为本次收购是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对此议案投赞成票。

上述意见，对公司规范对外投资，控制收购风险起了很好的作用。

#### （五）独立董事变更

独立董事王荣先生因“工作繁忙”原因在 12 月 20 日向董事会提出辞职，公司及时按照信息披露规则进行公告，并严格按照程序启动选聘新的独立董事，其提名程序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独立董事及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和上交所对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资格和能力。

#### （六）聘任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同意公司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认为该所遵守执业准则，认真履行职责，较好地满足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要求。

#### （七）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认为该方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我们独立、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各自发表了独立的、专业的意见。在新的一年里，我们将继续按照《公司章程》等对独立董事的要求，认真、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荣、陆建忠、蔡娥娥

2018 年 04 月 25 日